

股票代码：600674 股票简称：川投能源 公告编号：040 号

债券代码：122295 债券简称：13 川投 01

## 四川川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### “13 川投 01”2015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情况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四川川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5 年 8 月 19 日召开的 2015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回购股份方案的提案报告》，决定按不超过人民币 10 元/股的价格回购公司股份，回购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。回购的股份暂作为库存股做账务处理，待回购完成后，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、经董事会、股东大会批准后进行最后处理。

根据《四川川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3 年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》（下称“《募集说明书》”）及《四川川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3 年公司债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》（下称“《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》”）的规定，公司于 2015 年 8 月 21 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金融投资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披露了《四川川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“13 川投 01”2015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》，依法通知了债权人。

2015 年 9 月 7 日，公司原定召开的“13 川投 01”2015 年第一次

债券持有人会议由于没有债券持有人参会，未能对议案进行讨论和表决，本次会议未形成有效决议。

针对上述情形，公司将继续就减少注册资本事项与债券持有人依法沟通和协商，此项工作不影响公司回购股份工作进程。

备查文件：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关于四川川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“13川投01”2015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法律意见书。

特此公告。

四川川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5年9月8日